

# 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惠东住建函〔2024〕75号

## 关于开展2024年上半年我县房屋市政工程 危大工程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为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强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根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严格落实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六不施工”要求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局决定开展2024年上半年我县房屋市政工程危大工程专项检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组织领导

成立2024年上半年惠东县房屋市政工程危大工程专项检查领导小组，县住建局局长曾奕鹏任组长，副局长黄北坚、总经济师林奕瑜任副组长，组员由局建工股和县质安站工作人员抽调组成。

### 二、检查范围和时间

(一) 检查范围：全县范围内在建且含有危大工程的房屋市政工程。

(二) 检查时间：即日起至6月30日。

### **三、重点任务**

一是认真按照《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房屋市政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的实施细则》，推进危大工程安全管控制度化、标准化，加强危大工程专项方案编制、审查、论证、审批、验收等环节管理，严格落实按专项施工方案施工作业，规范企业现场监管及第三方监测检测行为，确保危大工程安全风险全链条受控；

二是宣贯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科学判定事故隐患风险等级和预防标准，突出基坑工程、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脚手架工程、拆除工程、暗挖工程、钢结构工程、起重机械等高风险作业环节安全管理，提升重大安全风险防范能力；

三是深化落实危大工程“六不施工”措施，建立重大事故隐患台账，明确隐患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分级分类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隐患，严格落实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坚决防止隐患变成事故；

四是严格落实我县房屋市政工程安全风险主动报告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主动报告本季度本项目风险源辨识和管理措施情况、危大工程施工前准备情况及主体责任人员到岗履职情况，以及上季度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情况。

五是做好危大工程特别是深基坑、高边坡等汛期期间的安全防范工作，严格检查坡顶堆载、排水降水、涉水用电设备等情况，做好变形监测工作。

### **四、工作要求**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要高度重视检查工作，克服麻痹思想，切实加强安全管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严格落实主动报告制度，切实将隐患整治工作落到实处，由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开展危大工程自查自纠工作，建立隐患问题台帐，分类分批闭环整治，对隐患情况复杂、短期内难以解决的，要停工整顿，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和应对预案，落实“整改措施、资金、责任、时限和预案”五到位，确保所有危大工程隐患安全受控、限时整改到位。我局将对检查中发现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根据有关规定进行下一步处置。

